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於美國或該等要約、遊說或銷售於根據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證券法律登記或取得資格前屬違法的任何該等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遊說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除非已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基於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進一步回購(1)本金額為1,000,000,000美元的二零二二年票據，佔已發行二零二二年票據本金總額的1.1%；(2)本金額為1,000,000,000美元的二零二二年票據，佔已發行二零二二年票據本金總額的1.1%；(3)本金額為1,000,000,000美元的二零二二年票據，佔已發行二零二二年票據本金總額的1.1%及(4)本金額為1,000,000,000美元的證券，佔已發行證券本金總額的1.1%。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回購的二零二二年票據、二零二二年票據、二零二二年票據及證券會否註銷。

本公司部分回購未償還的優先票據及證券(如該等公告及本公告所披露)概述如下：

票據	證券	回購票據		原已發行的		回購票據
		證券累計本金額		票據		證券佔原
					證券本金總額	已發行的票據
						證券百分比
二零二六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二零二六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二零二五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二零二二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二零二二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二零二二年票據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證券		1,0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0	美元	1.1%

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及其財務結構，並可能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回購其優先票據及或資本證券。

本公司未必會於將來進一步回購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本公司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持有人及其他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不時購買任何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回購任何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的時間、金額或價格，亦不保證本公司會否作出任何進一步回購。因此，本公司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持有人及其他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任何優先票據及 或資本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黃仙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仙枝先生、劉偉亮先生、李洋先生及陳偉健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歐國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王傳序先生及林華先生。